

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通字〔2021〕110号

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课程 教材选用情况报送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：

为强化教材选用监管，落实《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我校决定开展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本科课程教材选用情况报送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范围

1. 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新开本科课程教材选用情况；
2. 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开设的原有课程教材变更情况，无教材变更的课程无需报送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- 1.各学院应结合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排课工作，对本科课程的新增、变更教材选用情况进行审查。

2.教材选用审查工作应遵循“凡选必审、质量第一、适宜教学、公平公正”的原则，依据《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》（南党发〔2020〕71号）（附件1）中相关要求及程序，确保所选教材符合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具有积极的社会价值引领作用和较高的科学质量。

3.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（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）涉及的相关课程必须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，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见附件2。

4.各学院、教学部审查本单位开设课程教材使用情况（以教务系统中“开课院系”为准），任课教师填写《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》（附件3）、各教学单位填写《本科课程教材选用情况变更统计表》（附件4），经本单位教材审核工作组审核通过后，报送教务处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请各学院、教学部于1月3日（周一）17:00前，将《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》《本科课程教材选用情况变更统计表》电子版、纸质版报送教务处。

联系人：陈晓磊 胡志辉

联系电话：85358150

邮箱：chenxiaolei@nankai.edu.cn

地址：八里台校区办公楼 211，津南校区综合业务西楼 251

附件：

1. 南开大学教材管理办法（南党发〔2020〕71号）
2. 已出版的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
3. 南开大学教材选用审批表
4. 本科课程教材选用情况变更统计表

教务处

2021年12月27日